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龍記（百慕達）集團有限公司*
LUNG KEE (BERMUDA)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5）

網址：<http://www.irasia.com/listco/hk/lkm>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末期業績

財務摘要

	增長
➤ 收入 — 約 2,612,000,000 港元	17%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 約 319,000,000 港元	44%
➤ 每股基本盈利 — 50.77 港仙	43%

業績

龍記（百慕達）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收入	2	2,611,583	2,234,680
其他收入		14,581	33,816
投資物業公平值之增加		15,100	7,800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變動		(17,566)	(11,261)
原材料及已用消耗品		(1,080,763)	(1,028,495)
僱員福利支出		(495,654)	(392,79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及攤銷		(168,126)	(198,461)
其他支出		(420,452)	(323,760)
須於五年內完全清還之銀行借款之利息		(1,110)	(1,633)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457,593	319,895
所得稅開支	3	(135,105)	(98,935)
年度溢利		322,488	220,960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滙兌差額		90,589	2,275
年度總全面收入		413,077	223,235
年度溢利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318,825	220,928
非控股股東權益		3,663	32
		322,488	220,960
年度總全面收入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409,102	223,165
非控股股東權益		3,975	70
		413,077	223,235
每股盈利	5	港仙	港仙
— 基本		50.77	35.61
— 攤薄		50.49	35.5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56,500	41,4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683,834	710,750
預付租賃款項 — 非即期部份		105,959	42,308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支付之按金		5,027	15,916
		<u>851,320</u>	<u>810,374</u>
流動資產			
存貨	6	620,020	426,1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7	580,470	479,470
應收票據	7	44,038	28,340
預付租賃款項 — 即期部份		1,426	1,049
可收回稅項		—	66
銀行結存及現金		869,956	629,746
		<u>2,115,910</u>	<u>1,564,786</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8	429,706	324,711
應付票據	8	44,502	36,141
應付稅項		19,811	13,946
應付股息		72	74
衍生金融工具		50	417
無抵押銀行借款 — 一年內屆滿		258,101	46,707
		<u>752,242</u>	<u>421,996</u>
流動資產淨值		<u>1,363,668</u>	<u>1,142,790</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214,988</u>	<u>1,953,164</u>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9,620	19,696
	<u>2,185,368</u>	<u>1,933,468</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62,969	62,274
儲備	2,113,434	1,866,20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176,403	1,928,478
非控股股東權益	8,965	4,990
總權益	<u>2,185,368</u>	<u>1,933,468</u>

附註：

1.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應用

本年度，本集團採用了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修訂本）	集團以現金清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	合併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5 號之修訂本（作為二零零八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之一部分）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 17 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香港詮釋第 5 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 — 借款人對載有按要求還款條文之有期貸款之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業務合併」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合併及獨立財務報表」

本集團於本年度根據相關過渡條文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規定（二零零八年經修訂）內有關取得控制權後於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變動之會計處理方法，收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之業務合併提早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本集團根據相關過渡條文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亦提早採用該準則。

由於本年度概無進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適用之交易，故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後續修訂本，本集團目前或過往會計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概無影響。

本集團日後期間之業績可能因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後續修訂本所適用之日後交易而受到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之修訂本

作為於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之一部份，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已就租賃土地分類作出修訂。於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修訂本之前，本集團須將租賃土地分類為經營租賃，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租賃土地呈列為預付租賃款項。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之修訂本已刪除此規定。該修訂本規定租賃土地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所載之一般原則（即不論是否已向承租人轉讓租賃資產所附帶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進行分類。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修訂本所載之過渡條文，本集團根據租約成立時已有之資料重估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尚未約滿之租賃土地之分類。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修訂本對本集團目前或過往會計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概無影響。

香港詮釋第 5 號財務報表的呈列 — 借貸人對載有按要求還款條款的有期貸款的分類

香港詮釋第 5 號財務報表的呈列 — 借貸人對載有按要求還款條款的有期貸款的分類（「香港詮釋第 5 號」）澄清，借貸人須將載有給予貸款人無條件權利可隨時要求償還貸款條款（「按要求還款條款」）的有期貸款分類為流動負債。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詮釋第 5 號。香港詮釋第 5 號規定須作出追溯性應用。

為符合香港詮釋第 5 號所載規定，本集團已更改其有關載有按要求還款條款的有期貸款分類的會計政策。過往，有關有期貸款的分類乃根據貸款協議所載的協定預期還款日期釐定。根據香港詮釋第 5 號，載有按要求還款條款的有期貸款獲分類為流動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須於報告期結束後一年內償還的所有銀行貸款已獲分類為流動負債。應用香港詮釋第 5 號對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報告損益或每股盈利概無影響。然而，該等有期貸款現已以最早時間級別呈列於財務負債內的到期日分析。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於集團會計政策及綜合財務報表概無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本）	披露 — 轉讓財務資產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金融工具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 24 號（二零零九年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⁶
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修訂本）	供股分類 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 14 號（修訂本）	最低資金規定之預付款項 ⁶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 19 號	以股本工具清償金融負債 ²

¹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如適用）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⁷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修訂本主要處理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物業」使用公平值模式計量之投資物業遞延稅項之計量方式。根據該等修訂本，就使用公平值模式計量之投資物業遞延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而言，除非假定在若干情況被推翻，否則，投資物業賬面值假定可透過出售收回。若果假定被推翻，董事預期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可能對使用公平值模式計量之已確認投資物業遞延稅項有所減少。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或詮釋對綜合財務報表概無造成重大影響。

2. 收入及分類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模架及相關產品之製造及銷售。收入指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並且不計入集團內之交易後之年內所售貨物發票淨值。

本集團僅擁有一個經營分類，該分類按照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本集團董事會）呈報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之資料釐定，該分類為本集團之業績總和，包括所有收入、開支及稅務開支。

結果，本集團僅擁有一個報告分類。有關此分類之資料，可參閱整份綜合財務報表。

本集團之分類業績指綜合全面收益表之除稅後溢利。

實體披露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絕大部份非流動資產乃位於相關集團實體所在地點，即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下表列明本集團按客戶地點劃分之收入分析：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中國（香港除外）	2,269,224	1,916,419
香港	8,078	7,002
其他	334,281	311,259
	<u>2,611,583</u>	<u>2,234,680</u>

本集團之客源極為廣泛，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每個年度，並無單一客戶佔本集團收入 10% 以上。

3.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稅項開支包括：		
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	1,483	77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44	5
	<u>1,527</u>	<u>82</u>
香港以外司法權區之稅項		
— 本年度	122,704	68,687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24	11,867
— 由遞延稅項轉入	826	12,651
	<u>123,654</u>	<u>93,205</u>
遞延稅項		
— 本年度	10,750	18,299
— 轉至本年度所得稅	(826)	(12,651)
	<u>9,924</u>	<u>5,648</u>
	<u>135,105</u>	<u>98,935</u>

香港利得稅於該兩年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16.5% 稅率計算。

於香港以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按於該等司法權區適用之稅率計算。本集團於該兩年內大部份業務所在司法權區適用之國內稅率為 25%。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規定，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為 25%。

根據有關之中國法律及法規，本公司其中一間中國附屬公司中有權自其首個獲利年度起計之兩個年度內獲豁免繳納中國所得稅，接下來三個年度則可獲 50% 之稅率減免。二零零七年為此附屬公司首年獲授權享有稅項豁免。根據企業所得稅法，該項減免將持續，而此附屬公司於本年度有權按 12.5% 之特許稅率繳稅。

根據有關之中國法律及法規，本公司其中一間中國附屬公司於本年獲享 22% 之過渡優惠稅率，該附屬公司獲授權享有中國所得稅先進技術免稅 50%，自授予年度起計為期三年。根據企業所得稅法，該附屬公司享有該項減免，獲享 15% 之特許稅率，直到二零零九年年底。

4. 股息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於年內已確認宣派之股息：		
二零一零年中期股息 — 每股 13 港仙(二零零九年：二零零九年中期股息每股 10 港仙)	81,684	62,001
二零一零年中期特別股息 — 每股 5 港仙(二零零九年：無)	31,417	—
二零零九年末期股息 — 每股 11 港仙(二零零九年：二零零八年末期股息每股 11 港仙)	69,043	68,201
	<u>182,144</u>	<u>130,202</u>

董事會已決定應支付合共約 113,398,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69,043,000 港元)之末期股息每股 18 港仙(二零零九年：11 港仙)及合共約 31,499,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無)之末期特別股息每股 5 港仙予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九日名列於股東名冊上之本公司股東。

5. 每股盈利

每股擁有人應佔之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照以下之數據計算：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之溢利	<u>318,825</u>	<u>220,928</u>
股份數目：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27,929,802	620,339,714
產生潛在具攤薄性普通股之影響：		
行使購股權	<u>3,501,192</u>	<u>1,568,888</u>
為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631,430,994</u>	<u>621,908,602</u>

6. 存貨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原材料	559,420	347,949
在製品	47,408	66,454
製成品	13,192	11,712
	<u>620,020</u>	<u>426,115</u>

本集團年內已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約 1,801,012,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1,630,358,000 港元）。

7.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列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乃約 476,892,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429,828,000 港元）之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之信貸期介乎 30 日至 90 日。下列為於報告日期結束時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扣除呆壞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呈列以發票日期為基礎）。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零至六十日	403,311	353,595
六十一至九十日	94,727	86,023
九十日以上	22,892	18,550
	<u>520,930</u>	<u>458,168</u>

8.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列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乃約 131,688,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101,543,000 港元）之貿易應付款項，預收款項為約 18,797,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16,390,000 港元）。

下列為於報告日期完結時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呈列以發票日期為基礎）。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零至六十日	139,643	106,471
六十一至九十日	27,714	16,203
九十日以上	8,833	15,010
	<u>176,190</u>	<u>137,684</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繼續專注模架及相關產品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約 2,612,000,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約 2,235,000,000 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 319,000,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約 221,000,000 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為 50.77 港仙（二零零九年：35.61 港仙）。

自二零零八年爆發了國際金融海嘯，至今已有兩年多。全球經濟體系經歷了艱苦的調整期後，已漸趨穩定並持續復甦和轉好。因此，綜觀集團在回顧年度內的業績，已有顯著改善和達到預期目標；而與二零零九年業績比較，集團錄得滿意的增長，營業額逐步貼近金融海嘯發生前的水平，而利潤亦再創新高。

在回顧年度內，集團業務均取得平衡的發展和增長。由於國家推行以內需帶動經濟發展的政策，中國本土消費市場因而高速發展，汽車、家電產品均需求甚殷。受惠於有關刺激經濟方案，集團在中國的內銷業務錄得滿意的成績。隨著海外市場如歐洲和美國等地的經濟逐步復甦，中國出口市場亦逐漸恢復；集團憑藉擁有生產高精度模具的技術和市場優勢，正好切合海外客戶對模具產品嚴格和高品質的要求，此強項為集團業績帶來理想的增長。同一期間，中國境內正受到技術勞工嚴重短缺和勞工成本急速上漲等不利因素影響，中國境內客戶為節省生產和勞工成本，紛紛轉向訂購集團所提供之優質模具產品和配件，並要求集團拓大模具產品的加工含量，因而加速了集團中高檔次模具深層加工市場的發展步伐，增添了集團的收入來源。

集團投放在成本控制及提升營運效率的努力，亦得到合理的回報。集團採用有效的資源管理政策來調控原材料價格以降低生產成本。由於模具鋼材原料價格經常反覆波動，在回顧年度內，集團適時適量的採購政策，致使集團鋼材原材料的整體價格相對穩定。另一方面，中國國內不少生產商正面對勞工短缺問題，尤幸集團持續優化機器設備和重整生產流程漸見成效，生產模式漸趨向自動化和批量生產，雖然勞工成本不斷上漲，集團的人均效率和產值均取得正面增長。同期，集團更加強執行成本監控措施，進一步減低營運成本以提高整體營運效益。

然而面對經營成本如油價、運輸、勞工成本等的不斷攀升，為確保提供優質產品和服務給客戶，集團亦適量調升產品價格以舒緩整體經營成本上漲帶來的沉重壓力。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結存約 870,000,000 港元。銀行結存乃存放於香港及中國主要銀行作短期存款。

倘管理層認為風險重大，則本集團會採取審慎措施對沖任何外匯波動風險。

本集團持續投放資本開支於擴充廠房及建廠，並以內部資源撥付。

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之總負債約 258,000,000 港元，相當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約 2,176,000,000 港元之約 12%。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聘用約 6,300 名僱員，包括中國國內生產廠房約 5,900 名員工及香港和其他國家約 400 名員工。本集團對僱員實行具競爭力之酬金制度。晉升及加薪皆按其表現評估。本集團尚會因應僱員之個人表現向其批授購股權。

展望

憑藉豐厚的實力和豐富的管理經驗，集團在回顧年度內取得理想的表現；承接集團強大的競爭優勢，將繼續邁向長遠和穩步增長的發展方向。

隨著歐洲和美國等國家的經濟步向復甦和穩定，全球消費產品市場已見好轉和活躍。由於歐美國家重視環境保護概念，因而環保、低碳和節省能源的產品需求日增。為迎合環保潮流，生產商紛紛推出減碳節源的新產品，就如汽車工業正研發電動及省油的新環保型號產品，以切合現代社會所需。此結合環保概念的新產品為全球消費品市場注入新的動力，並為集團帶來新的商機。

集團預計中國經濟前景會持續發展，國民生產總值(GDP)維持穩定增長。隨著中國國民平均工資提高，國內對消費品需求只會有增無減，集團預計中國的內銷市場將繼續蓬勃發展，為集團帶來穩定的收入。

針對中國整體市場的發展，集團在中國浙江省杭州市投資設置達 18 萬平方米的新廠房，預期三年內分階段完成興建。現階段已全面接收廠房土地，並會加快建設步伐，預計 2011 年底將完成基建，2012 年初裝置機床和其他配套設施，2012 年中可局部投入生產。因新廠房地點適中、交通便利，大大縮短與中國江蘇省及浙江省客戶群廠區的距離，有利集團對客戶提供更貼身及稱心服務，進一步擴大集團於中國華東市場的佔有率。當此新廠運作成熟後，集團會重新整合中國華東區各廠房，以提高生產效益和競爭力。至於中國華南區廠房，集團會持續強化其生產能力和產品精準度以提升產能和產品質素，務使集團在中國華南、華東、華北區的業務能有穩健和長遠的發展，以保持集團領導地位和競爭優勢。

另一方面，集團會制定策略以面對日益增加之運作成本和劇烈的競爭環境。雖然中國技術勞工出現嚴重短缺問題，幸好集團的人力資源政策早有規劃，除提供合理薪酬外，其他員工福利和配套設施亦相對完備，配合有效的培訓計劃和文化活動的推廣，集團能成功地保留人材和吸引新人加入，故集團勞工短缺問題並不算嚴重，但勞工成本無可避免會相應增加。

集團預期進口及國產模具鋼材價格會追隨大市反覆波動。集團會緊貼市場信息和鋼材價格的變化，審慎調控存貨，以降低產品成本。由於集團業務往來以人民幣交易為主，儘管外幣反覆波動，集團的貨幣管控相對穩定；集團亦備有充裕資金以應付各項投資和營運所需，故亦不會受到息口上升的影響。

日本近期遭受嚴重地震及海嘯的侵襲，人命及財產損失慘重，集團對此不幸事件深感哀悼並期望日本能儘快克服此困境。集團預計日本的業務發展會因而受影響，然而相對於集團整體規模而言，其影響性亦較輕微。集團會密切注意事態發展，並就相關日本合作夥伴的情況作出評估和對策。

展望未來，集團會以其一貫審慎及務實的作風迎接各項挑戰和商機，並繼續抱著精益求精態度，追求更完善的管理和生產技術，以奠定和鞏固其行業領導地位，為股東帶來穩定和可觀的回報。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協同管理層審閱了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討論了各項內部監控措施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綜合財務報表。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工作範圍

本初步業績公佈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有關附註之數字，乃經本集團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同意，等同本集團該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數額。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應聘服務準則》或《香港保證應聘服務準則》，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執行之工作並不構成保證應聘服務，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不會就初步業績公佈發表任何保證。

末期及特別股息

董事會議決，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 18 港仙（二零零九年：每股 11 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 5 港仙（二零零九年：無）予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九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待股東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建議之末期及特別股息將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九日或該日前後分派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四日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九日（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如欲符合獲派建議末期及特別股息之資格，所有股票連同已填妥之過戶表格（附於股票背頁或另行填寫）或標準過戶表格，最遲須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舖）。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日下午五時正，於新加坡 The Central Depository (Pte) Limited 開設之證券戶口記存有本公司股份之股東，可獲派建議末期及特別股息。

購入、出售或贖回證券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股份或其他證券。

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所有規定。

承董事會命
邵鐵龍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邵鐵龍先生（主席）、邵玉龍先生、麥貫之先生、韋龍城先生、馮偉興先生及丁宗浩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陳振聲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廖榮定先生、李達義博士及李裕海先生。

*僅供識別